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和 2018 年 1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预计 2018 年公司与联营企业中航锂电（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国公司”）销售锂电池不超过 8,000 万元。

（二）2018 年度与美国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以及新增额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部统计，由于美国公司采购量超出预期，公司 2018 年度关于美国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原预计金额	截止 2018 年 12 月 27 日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金额	预计 2018 全年将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锂电池	中航锂电（美国）有限公司	8,000	10,238	2,238	11,738

现补充确认公司 2018 年与关联方美国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预计 2018 年剩余期间公司与美国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1,500 万元，2018 年公司与美国公司全年销售商品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1,738 万元。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在成都市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关联董事石晓卿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 美国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锂电（美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珂

注册资本：1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1) 电池或电池部件的销售；2) 新电池技术的试验、开发与引进；3) 电池管理系统和电池 PACK 工艺的研发和制造；4) 电池和/或电池部件的制造；5) 电池科研项目和/或相关技术的贸易业务。

住所：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波莫纳市西二街 1623 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12,781,915.21 美元，净资产：1,577,263.76 美元；2018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12,521,547.20 美元，净利润：232,212.51 美元。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美国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锂电”）之联营企业，公司董事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在美国公司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反映美国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支付能力，履约能力良好。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该关联交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锂电向美国公司销售锂电池，该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主要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子公司中航锂电向美国公司销售锂电池，增加营业收入，该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的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形成不利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后，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给成飞集成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锂电向其联营企业中航锂电（美国）有限公司销售锂电池产品，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我们认为，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在表决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依照有关规定未参加表决。公司董事会在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的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未有违规情形，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权益情形，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函；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9 日